消費者保護月刊

彰化縣埤頭鄉公所 112.07.22

提醒國人注意境外虛擬資產交易平台、境外證券商網路平台及未經核准銷售境外基金之相關風險

邇來有國人經由非法之境外虛擬資產、境外證券商之網路平台或財務投資、財務顧問公司等從事交易或投資境外基金，致生相關交易糾紛或有財務損失情事。為強化投資人保護，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金管會)呼籲民眾應於投資前停看聽，審慎確認係透過合法之金融機構進行投資交易，以確保自身權益，避免發生交易糾紛時無法獲得保障。

金管會提醒，民眾如發現有非法業者於國內銷售金融商品或辦理金融特許業務，除通報警政署 165 反詐騙專線外，亦得檢具事證向金管會檢舉，投資前先留意並停看聽，以免落入詐騙陷阱。

金管會也針對投資人經由未經核准之虛擬資產或金融交易服務業者投資可能導致之風險進行說明：

一、境外虛擬資產交易平台：鑒於境外虛擬資產交易平台並非經金管會核准設立之機構，可能未受外國主管機關監理，又相關商品係在境外提供，且虛擬資產交易資訊不透明、價格波動大，投資風險高，民眾如透過境外虛擬資產交易平台進行交易務必提高警覺，謹慎判斷相關訊息之真偽。

二、非法境外基金銷售管道：非法業者常假借財務投資公司、財務顧問公司等名義招攬民眾投資非法境外基金，如有交易糾紛，投資人常難以求償，民眾從事投資時，應選擇合法投信投顧公司與銷售機構，並查詢是否為合法境外基金，自身權益才能獲得保障。

三、境外證券商之網路平台：相關業者未經金管會核准於國內辦理證券業務，相關業務行為不受金管會監管，民眾如經由此類境外網路平台交易，相關投資行為不受「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法」及「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等法規保護，投資人須自行承擔相關風險。

非法境外業者透過網路等方式招攬民眾投資或從事金融交易，如有交易糾紛，投資人權益無法受到保障，金管會除多次透過新聞稿宣導民眾應透過合法管道進行投資，並與證券期貨周邊單位持續推動各項金融教育宣導，且於證券期貨局設置「防範非法證券期貨業宣導專區」，提供民眾查詢合法業者及瞭解非法經營證券業務之相關態樣等參考資訊，以便利民眾於投資前審慎查證。

辦公室變住家？宣稱住家戶數與事實不符遭罰！

公平會在 112 年 7 月 19 日第 1658 次委員會議通過，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巨豐旅館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銷售臺中市南屯區「文心愛悅」建案，提供資料給媒體報導，並於興富發公司網站刊載「住家 569 戶、店面 8 戶」之媒體報導內容，惟事實上該建案有 177 戶為商業用，僅 392 戶為住宅使用，就足以影響交易決定的商品內容及用途為虛偽不實及引人錯誤之表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分別處興富發公司及巨豐公司新臺幣 150 萬元及 75 萬元罰鍰。

公平會表示，興富發公司及巨豐公司銷售「文心愛悅」建案，提供資料給媒體報導，並在興富發公司網站轉載「住家 569 戶、店面 8 戶」報導內容，給一般人的印象是案關建案除店面 8 戶外，其餘 569 戶都是提供住宅使用。但據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提供意見，該建案並未申請變更用途，依核准平面圖說及面積計算表，店鋪共 8 戶、辦公室共 177 戶、集合住宅共 392 戶，如果辦公室擅自變更為供住宅使用，則違反建築法第 73 條規定，應依同法第 91 條規定予以裁罰。

公平會提醒，業者如果要提供資料給媒體報導，應該注意所提供的資料及報導內容是否與事實相符，且以預售屋為例，一般民眾只能依賴建案業者所提供的各種資訊評估參考，因此，如果報導刊登內容錯誤，業者又疏於查證，進而將錯誤資訊轉載於公司網站，則可能構成不實廣告，而有違法問題，除商譽受損外，亦會受處罰，建商不可不慎。

資料來源：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網站

埤頭鄉公所政風室編製 112.07